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4月10日前以电话、邮件、传真、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4月20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锋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3,053,048.04 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6,305,304.80 元，加上未分配利润年初余额 133,155,433.64 元，2016 年可供分配的利润年末余额为 189,903,176.88 元。

公司拟以总股本 11,66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9,252,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5,834 万股，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7,502 万股。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相应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内部审计监察部自行制作的工作报告。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 年度内部控制信息的编制、审议和披露》中第二条第二点规定：新上市的上市公司应当于上市当年开始建设内控体系，并在上市的下一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控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该报告此次不对外披露。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披露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以上第一、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八、第十项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